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 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 厦 35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已干 2025 年 10 月 14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参会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 董事7人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贺宪宁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回避0票。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 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 了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;
- (二)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0月25日